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Education (Int'l) Investments Limited**  
**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2）

**更換公司秘書、  
授權代表及  
法律程序代理人**

董事會宣佈，自2015年1月19日起生效，

- (i) 李景光先生已辭任公司秘書；
- (ii) 胡美珠女士已辭任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及
- (iii) 張寶琮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15年1月19日起生效：

- (1) 李景光先生（「李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李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 (2) 胡美珠女士（「胡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的其中一名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及本公司的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就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於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而言）。胡女士仍為執行董事；及
- (3) 張寶琮女士（「張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張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女士於2013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張女士持有嶺南大學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榮譽）及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計師。張女士於會計及財務管理領域擁有逾10年經驗，且過往曾於若干非上市及上市集團工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李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期望胡女士及張女士於未來繼續為本公司作出貢獻。

承董事會命  
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偉樂

2015年1月19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玉棠先生、李偉樂先生及胡美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子敬先生、李樹輝先生及潘國山先生。